

# 蚌埠经济技术职业学院 2021 年 分类考试招生章程

## 一、学院概况

学校全称：蚌埠经济技术职业学院

办学层次：高职（专科）

办学类型：民办普通高等职业技术学院

颁发学历证书种类：普通高等学校学历证书

办学地址：蚌埠市新马桥镇

## 二、学院简介

学院目前设财经系、旅游与公共服务系、信息技术与计算机系、传媒艺术系、医学系和基础部等六个教学系部。学院有一支师德高尚、业务精湛、结构合理、高学历专业教师队伍。学院教学内涵建设成绩显著，已形成一批重点（特色）专业、课程建设结构体系。学院高度重视毕业生的就业，与省内外众多用人单位签订了“订单式”就业培养协议，实行“招生培养就业”一体化办学模式，并与蚌埠、合肥、北京、上海、苏州、无锡、南京、南昌和西安等地有关单位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，为学生开辟了稳定的就业渠道。毕业生就业率达 94% 以上。

## 三、报名办法：

（一）报名条件：已参加安徽省 2021 年普通高校招生考试报名并取得考生号的考生。

(二) 报名时间、流程：考生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 10:00 至 3 月 31 日 16:00 登陆 [gkbm.ahzsks.cn](http://gkbm.ahzsks.cn) 填报志愿。报名流程详见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网站 ([www.ahzsks.cn](http://www.ahzsks.cn)) 公告栏或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微信公众号。

#### 四、分类考试招生专业

专业名称	学制	专业科类	分类考试计划数		
			面向普通高中	面向中职	退役士兵
<b>合计</b>			550	260	110
大数据与会计	3	财经商贸	30	10	10
电子商务	3	财经商贸	20	10	
市场营销	3	财经商贸	20	10	10
大数据与财务管理	3	财经商贸	20	10	
现代物流管理	3	财经商贸	20	10	
工程造价	3	土木建筑	30	10	10
酒店管理与数字化运营	3	旅游	20	10	10
高速铁路客运服务	3	交通运输	20	10	10
旅游管理	3	旅游	20	10	
空中乘务	3	交通运输	20	10	
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	3	医药卫生	30	10	
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	3	交通运输	20	10	10
护理	3	医药卫生	40	30	10
康复治疗技术	3	医药卫生	20	10	
口腔医学技术	3	医药卫生	30	10	10
药品经营与管理	3	食品药品与粮食	20	10	
计算机应用技术	3	电子与信息	30	10	10
软件技术	3	电子与信息	20	10	
动漫制作技术	3	电子与信息	20	10	
数字媒体技术	3	电子与信息	20	10	
建筑消防技术	3	土木建筑	20	10	10
新能源汽车技术	3	装备制造	20	10	10
广告艺术设计	3	文化艺术	20	10	
视觉传达设计	3	文化艺术	20	10	

**备注：**1、面向高中毕业生，所有专业均文理兼招，不分文理科，统一录取。

2、最终专业以教育部下达的专业目录为准。最终计划以教育厅下达的计划为准。

## 五、考核内容及方式

### 1、考核方式

采用“文化素质考试+职业适应性或职业技能测试”。

(1) 文化素质考核：由省教育考试院统一组织命题，含语文、数学、英语三科内容。卷面分值为300分，其中语文120分，数学120分，英语60分。采取合卷笔试的方法进行考试。

(2) 职业适应性、职业技能测试：由蚌埠经济技术职业学院统一组织测试。参加省文化素质测试合格者，高中毕业生、退役军人参加职业适应性测试，中职、中专毕业生参加职业技能测试。职业适应性或职业技能测试满分分别为300分。测试免收测试费。

### 2、考核形式

采用线上考核形式，考生选择相应的试题，自主录制3分钟视频，发送到我院校园网考试平台，由我院主考教师评分。

测试办法和纪律规定详见我院网站(<http://www.bjy.ah.cn/>)。

### 3、成绩计算：

总分=文化素质测试+职业适应性（或技能性）测试成绩

4、视频报送邮箱：[42627103@qq.com](mailto:42627103@qq.com) 朱老师

5、视频报送时间：2020年4月25日至2020年4月29日止。

## 六、录取

在安徽省教育厅、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的领导下，学院按照高等学校招生工作“阳光工程”的各项要求，规范分类考试的各项工作

和操作系统。分类考试的录取将坚持德智体美全面考核、综合评价，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录取的原则。

### （一）成绩计算方法

实行“文化素质+职业技能或职业适应性”的评价方式，考生总分=文化素质考试成绩+职业技能或职业适应性测试成绩。

### （二）录取原则

录取遵循“志愿优先”原则，即根据考生的第一专业志愿，按照考生考核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，若第一专业志愿无法满足，则根据第二专业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，依此类推，进行后续专业志愿录取。当考生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均无法满足时，若填报专业服从志愿，则由学校调剂到有空余计划的专业，若未填报专业服从志愿，则作退档处理。录取时，若总分相同，则依据文化素质测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。

### （三）录取时间

#### 1. 预录取

5月6日，在学校网站公布预录取名单。

#### 2. 录取确认

考生须在5月12日-13日登陆志愿填报网站 [gkbm.anzsks.cn](http://gkbm.anzsks.cn) 进行录取确认。被多所院校预录取的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，一经确认，任何人不得更改。已被预录取但未网上确认的考生视为放弃录取资格。

放弃录取资格和未被录取的考生，可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。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。

## 七、监督

本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，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，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招生录取工作；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，将依法追究其责任。院监察小组对分类考试的各个环节实施全程监察。举报电话：0552--6610461，举报邮箱 yuanban@ahtangedu.cn。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对学院分类考试实施督察。举报电话：0551-63609561，实名举报信箱：jiancha@ahedu.gov.cn。

## 八、违规处理

考生提供的信息必须真实有效，对在分类考试中被认定为提供虚假身份证明材料取得资格、作弊等违规考生，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第33号令）的有关规定处理。

## 九、相关事宜

1、按照省教育厅规定。被多所院校预录取的考生只能选择一所院校确认录取，一经确认，任何人不得更改。确认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。

2、分类考试录取的新生享受高考普招新生同等待遇。

3、新生入学后，学院将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对其进行复查。复查合格者予以注册，取得学籍。复查不合格者，取消入学资格，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。学生就读期间及毕业后，一经查实在入学

资格等方面存在弄虚作假者，一律取消学籍，由此产生的后果由考生自行承担。

4、 学费按省物价局文件规定的标准收取。分类考试学生入学后可根据本人自愿选择参加“订单式”培养班或普通班学习。“订单式”培养班实行“校企合作、工学交替、半工半读”办学模式，企业为学生提供学费、住宿费和部分生活补贴，毕业后无特殊情况企业优先录用。

5、 所有关于分类考试的信息都通过我院网站或短信平台发布，不再另行通知。敬请考生随时关注我院网站并保持报名手机畅通。

6、 学院积极实行奖助贷措施，建有完善的学生资助体系，对品学兼优学生和困难学生分类予以奖励与资助，建档立卡的学生每年不低于 4000 元/生资助，不让一位被录取的新生因经济困难而辍学。

①学院设有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国家助学金、学院奖学金、学院助学金等，最高奖学金达 8000 元/年；

②学院设立勤工助学专项基金，开发勤工助学项目，为学生提供一定的勤工助学岗位；

③积极帮助贫困学生申请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。

7、 本章程若有与国家相关政策不一致之处，以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。本章程由学院分类考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。

## 十、蚌埠经济技术职业学院分类考试的负责部门及联系方式

蚌埠经济技术职业学院分类考试办公室设在招生就业处。

邮政编码：233719

学院网址：<http://www.bjy.ah.cn/>

咨询电话：0552-6610118、2125678

网上咨询 QQ 号码：1249227636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329824084